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9月2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成员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决定于当日股东大会后采取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。经全体董事推选，会议由刘磅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其中王东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刘磅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分析与评判后，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：

- （1）审计委员会：吴申军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刘磊先生、刘昂先生；
- （2）提名委员会：吴申军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刘磅先生、刘磊先生；
- （3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刘磊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吴申军先生、刘昂先生；
- （4）战略及可持续发展（ESG）委员会：刘磅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王东先生、苏俊锋先生。

其中，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，吴申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。

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同意聘任苏俊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同意聘任程朋胜先生、易鸿先生、单成保先生、管小芬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同意聘任管小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管小芬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，同意聘任杨卉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计委员会提名，同意聘任许亚姿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聘任李硕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李硕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内部审计负责人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2.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3.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9 月 2 日